## 关于中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北京汇成基金销售

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成基金")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和服务代理协议,本公司旗下中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 2019 年 11 月 27 日起新增汇成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参加汇成基金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新增汇成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基金清单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8112 中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008113 中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 二、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安排
- 1、自 2019 年 11 月 27 日起,投资者通过汇成基金认购中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将享受认购费率折扣,认购费率折扣最低优惠至 1 折。
- 2、具体折扣优惠规则及优惠活动截止日期以汇成基金的相关公告为准;原认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按原认购费率执行。

本基金原认购费率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三、重要提示

- 1、汇成基金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则以汇成基金的规定为准。上述费率优惠方案若有 变动,以汇成基金的相关公告为准。
- 2、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汇成基金所有。
-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费率优惠活动详情:
- (1)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海地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号

网址: www.hcjijin.com 客服电话: 400-619-9059

(2)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002-1003 室

网站: www.ztzqzg.com 客服电话: 400-821-0808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只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请投资者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